

一、执法主体

执法主体名称：临沂市河东区卫生健康局

执法机构设置：河东区卫生健康监督所

办公地址：河东区凤凰大街与正阳路交叉口东 280 米

联系方式：0539-8098611、8098608、8098633、8098636

执法人员姓名：郑永力、周洪斌、杨建、张学农

二、行政执法职责

(一) 行政许可

1、医疗机构校验

(二) 行政处罚

见附件

(三) 行政检查

1、医疗卫生监督检查

2、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

3、生活饮用水及涉及生活饮用水产品监督检查

4、消毒产品及消毒产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5、传染病管理监督检查

6、学校卫生监督检查

7、职业卫生监督检查

8、放射卫生监督检查

9、血液安全监督检查

10、计划生育执法检查

11、餐饮具清洗消毒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四) 其他权利

1、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

2、义诊活动备案

3、乡村医生定期考核

4、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三、执法依据

详见权力和责任清单

四、行政执法流程图及行政执法程序

见附件

五、权力和责任清单

详见附件：河东区卫生健康局权责清单

六、监督途径

(一) 救济途径

1、行政复议：

部门名称：临沂市河东区人民政府

部门地址：临沂市河东区东夷大街1号

2、行政诉讼

部门名称：临沂市河东区人民法院

部门地址：临沂市河东区凤凰大街467号

(二) 投诉举报的方式、途径、受理条件

1.投诉举报方式、途径

举报电话：0539-8098628（河东区卫生健康局法制稽查科）

2.受理条件

举报人需提供被举报人的准确名称、地址等信息。